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9月14日至2024年12月13日止。

第 79511676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6月28日

商 标

崧小里

申 请 人 汲需科技（广州）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上冲南约32号/201（仅限办公）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日式料理餐厅；日间托儿所（看孩子）；住所代理（旅馆、供膳寄宿处）；养老院；餐厅；快餐馆；餐馆；饭店；茶馆；咖啡馆